

证券代码：873743

证券简称：太湖远大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区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俞丽琴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106,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527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0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将1,003.4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从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偿还银行产业链短期贷款，募集资金存在变更用途的情形，现进行补充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5,106,6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借贷融资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同时结合各银行等资金融出方不同产品的优劣势与取得成本，公司制定了融资授信敞口申请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2024年度授信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5,106,6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